

舟山市人口与计划生育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舟人口计生领办〔2019〕1号

关于开展全市出生人口性别比综合治理 专项督查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卫生健康局，新城管委会、普朱管委会，市属相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国家、省出生人口性别比综合治理工作要求，进一步加大出生人口性别比综合治理工作力度，巩固整治“两非”专项行动成果，促进出生人口性别比趋于正常范围，实现人口均衡发展，经研究决定于7月初对全市各医疗机构出生人口性别比综合治理工作开展专项督查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督查内容

根据省对市出生人口性别比综合治理考核要求，开展打击“两非”专项行动及案件的查处力度，结合半年度出生人口性别比有关数据，督查了解各地各单位关于专项行动的开展情况、取得成效、困难问题、意见建议等。

二、督查对象和方式

各县（区）及重点乡镇（街道）、市属部分医疗机构，部分药品销售企业、药店等。督查采用听取汇报、现场检查、实地走访、查阅相关档案资料等方式进行。

三、督查人员

由市卫生健康委为主抽调相关人员组成，邀请市人口与计划生育领导小组相关成员单位人员参加。

四、督查时间

6月中下旬开始由各地各单位组织自查，7月初市级开展督查。

五、督查要求

（一）各医疗机构要引起高度重视，积极配合督查组开展工作。同时按照督查内容做好工作档案资料的收集整理工作。

（二）督查组人员要认真履行督查职责，不能走过场，实事求是地反映检查情况，确保检查质量。对督查的情况要及时反馈，同时提出整改意见和建议，并于6月30日前将自查报告上报给市卫生健康委人口监测与家庭发展处，联系人：姚伊芬，联系电话：2261275。

舟山市人口与计划生育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19年6月13日

抄送：省卫健委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。

舟山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

2019年6月13日印发
